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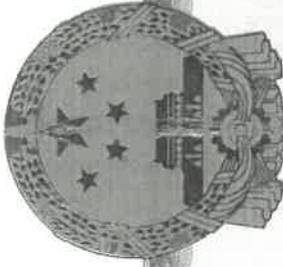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 年 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i79615		
建设项目名称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9MA45CTPH1U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张鹏飞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张鹏飞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张鹏飞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9FQQKD3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洪毅		BH013726	王洪毅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董云雷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结论, 附图, 附件, 附表	BH046493	董云雷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9FQQKD3M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董云雷

环境影响评价咨询；环保设备销售；环境监测咨询；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清洁生产技术咨询；环保工程设计；环保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调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住所

伍佰万圆整
2020年09月18日
长期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建业壹号城邦10号楼1-1806

登记机关



2020年 09月 18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王洪毅
证件号码:	[REDACTED]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年08月
批准日期:	2007年05月13日
管理号:	07354143506410259



补发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3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王洪毅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712		201405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5		200711	
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4		201703	
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4		201601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601		200704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201405	
(涧西区)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7		202302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12		201405	
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4		201601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5		202107	
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2		201703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601		200704	
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2		20170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0301		201406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4		202107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4		202004	
(涧西区)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7		202302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4		202004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705		200711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704		202004	
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2		201703	
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4		201601	
(涧西区)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7		202302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5		202107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7-04-01	暂停缴费 (中断)	2017-04-01	暂停缴费 (中断)	2004-01-01	暂停缴费 (中断)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3 5 1 7	●	3 5 1 7	●	3 5 1 7	-
	3 5 1 7	●	3 5 1 7	●	3 5 1 7	-
		-		-		-
0 4		-		-		-
0 5		-		-		-
0 6		-		-		-
0 7		-		-		-
0 8		-		-		-
0 9		-		-		-
1 0		-		-		-
1 1		-		-		-
1 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3-02-23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 1、已细化项目于伊川县环保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见 P5、P9-12）。
- 2、已细化项目产品方案、核实项目不同产品原辅料种类、用量、设施设备规格型号（见 P15）；完善不同产品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 P16-18）；核实固废种类、产生量，固废暂存措施及最终处置方式（见 P41-43）。
- 3、已进一步针对不同产品生产过程、产尘环节明确各产尘点的废气源强、收集方式、收集措施，核实项目集气效率、去除效率，及颗粒物排放达标情况分析（见 P30-38）。
- 4、已依据新的声环境导则评价，核实细化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 39-40）。核实项目“三本账”统计表（见 44-45）。
- 5、已核实项目环保投资，污染物排放汇总表，完善附图附件（见环保投资一览表、附图附件）。

报告已修改。已上报

11022

2024 9/10/20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项目代码	2110-410329-04-01-292786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鹏飞	联系方式	13629800518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		
地理坐标	(112 度 29 分 47.322 秒, 34 度 28 分 6.11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60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
建设性质	☒ 新建 (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伊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2110-410329-04-01-292786
总投资 (万元)	5000	环保投资 (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	0.06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 ²)	635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伊川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等八个园区的通知》 2022年6月22日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厂区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 不在《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中划定的水源涵养功能生态保护红线、水土保持功能生态保护红线和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区域环境质量常规数据，项目所在区域洛阳市2021年大气环境基本污染物SO₂、NO₂、CO相应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O₃相应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区域属于不达标区。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本项目采取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后，大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区域大气污染物总量不增加，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 根据《关于印发洛阳市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号）文，伊河龙门大桥断面考核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项目所在区域2020年地表水质氨氮均满足《关于印发洛阳市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号）文考核目标要求，除5月总磷超标；COD除6月超标外，其余月份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的要求。 随着《关于印发洛阳市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号）和《关于印发伊川县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伊环委办【2023】2号）的实施，伊河水质会有所改善。本项目排水仅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肥田。因此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3）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需资源为土地资源、水资源、电。 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塔村，所在地块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符合相关规划，不超过土地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主要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及车辆冲洗用水，用水量较小，因此，项目用水量不会突破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不属于高耗能，根据设计，项目电能消耗合理，不超过资源利用上线。 （4）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	--

参照《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洛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洛市环〔2021〕58号），结果如下：

表 1 项目与伊川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管 控 单 元 分 类	环境 管控 单元 名称	乡 镇	管 控 要 求	本 项 目 情 况	符 合 性
ZH41 0329 1000 1	优 先 保 护 单 元	生 态 保 护 红 线	空间 布局 约 束	1、按照中办、国办《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要求，仅允许开展重要生态修复工程等八种不损害或有利于维护生态保护功能的活动。 2、现有的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活动应限期退出或关停。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管控要求，不属于限期退出或关停项目。	符合
				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
	一 般 管 控 单 元	一 般 管 控 单 元	彭 婆 镇	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本项目使用符合国家标准和河南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符合
				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本项目不涉及	/

					资源 开 发 效 率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城市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达到 30%。	本项目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和进出厂区车辆冲洗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ZH41 0329 2000 4	重点 管 控 单 元	禁燃 区	伊 川 县 全 域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除集中供热设施外，入驻企业禁建燃煤设施，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2、新建耐火材料项目应进入园区。	1、本项目为耐火材料迁建项目，位于伊川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伊川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等八个工业园区的通知见附件 5）。	符合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不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	符合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2、项目与《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 号相符性分析

表 2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3〕3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行动方案		
二、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	（1）本项目为耐火材料迁建项目，不新增产能，经对照《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	相符

	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目录(2023年修订)》,不在“两高”行业目录中,不属于“两高”项目。 (2)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3)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及限制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4)本项目为迁建项目,本项目的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可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中 A 级企业指标。	
	三、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 推进玻璃、煤化工、无机化工、化肥、有色、铸造、石灰、砖瓦、耐火材料、炭素、生物质锅炉、生活垃圾焚烧等行业锅炉炉窑深度治理,全面提升治污设施处理能力和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推进氨排放治理,加强电力、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烟气脱硫脱硝氨逃逸防控,减少大气氨排放。建立并动态更新重点行业企业全口径清单,实施精细化管理。	项目属于耐火材料制品项目,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采取封闭收集措施等,可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相符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 号的相关要求。			

3、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 号）相符性分析			
表 3 项目与洛环委办〔2023〕24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洛阳市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五） 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	25、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 以钢铁、水泥、焦化、电解铝、氧化铝、砖瓦窑、玻璃、陶瓷、炭素、耐火材料、石灰窑等行业工业窑炉为重点，全面提升污染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实施清洁生产改造，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023年5月底前，全面排查除尘脱硫一体化、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湿法脱硝、氧化法脱硝等低效治理设施以及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VOCs简易低效治理设施；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	本项目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及物料运输、装卸储存等无组织排放管控均满足现行环保政策要求，可以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除尘采用高效袋式除尘均符合现有环保政策要求。	相符
洛阳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六） 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	19、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 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绕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 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开展工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推动重点企业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建设。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全厂水资源用量及废水排放量较小。	相符

	(七) 统筹做好其他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21、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 严格落实环境准入，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在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印染、有色、原料药制造、电镀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推动清洁生产改造，减少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促进企业废水厂内回用。	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本项目为耐火材料制品项目，不属于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且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量。	相符
	洛阳市2023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 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2、持续开展典型行业企业及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以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企业地块为重点，配合省厅开展典型行业企业及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2023年年底前完成基础信息采集、点位布设等工作。	本项目属于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企业，将根据环保部门要求开展企业及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相符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 号）的相关要求。				
4、与《关于印发伊川县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伊环委办【2023】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4 与伊环委办【2023】2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伊川县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3. 加快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 组织对耐火材料、石灰、有色、铸造、矿石采选加工、化工、包装印刷、塑料制品、家具制造、人造板、炭素等行业产业集群开展排查摸底，2023 年 6 月底前建立重点行业产业集群及园区清单台账，研究制定“一群一策”整治提升方案，从生产工艺、产能规模、能耗水平、燃料类型、污染治理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明确升级改造标准。根据产业集群特点，支持建设集中供热（气）中心、集中涂装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处理中心、有机溶剂回收处置中心，切实提升		本项目属于迁建项目，不新增产能。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位于伊川县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	相符	

	产业发展质量和环境治理水平，培育一批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推进工业企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3.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以水泥、电解铝、砖瓦窑、磨料磨具、碳素、耐火材料、石灰窑、铸造等行业工业窑炉为重点，全面提升污染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实施清洁生产改造，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项目物料输送、装卸储存均采用密闭运输，生产过程中各产尘点均配套收尘设施，仓库配备喷干雾降尘装置，控制无组织排放。	相符
	27.建立重点行业工业企业全口径清单。2023年10月底前，全面排查重点行业企业原辅料及能源利用、生产工艺及装备、污染治理技术、污染物排放、无组织排放治理、在线监控及清洁运输等现状情况，编制完善电力、水泥、耐火材料、砖瓦窑等重点行业企业全口径清单，为大气污染防治提供精准科学依据，提升工业企业精细化管理水平。	项目建成后在2023年10月底前，针对原辅料及能源利用、生产工艺及装备、污染治理技术、污染物排放、无组织排放治理情况编制企业全口径清单	相符
	33.优化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分类分级管控，持续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加强应急减排清单标准化管理，鼓励企业加快实施升级改造，建立完善“有进有出”动态调整机制，着力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省级绿色标杆企业，对存在环境违法违规行、环境绩效水平达不到相应指标要求的企业实施降级处理。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本项目的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可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中A级企业指标。	相符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印发伊川县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伊环委办【2023】2号）的相关要求。 5、与《伊川县2019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伊环攻坚办[2019]20号）中的“八.耐火材料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相符性分析 表5 与《伊川县2019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中的“八.耐火材料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相符性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一)料场密闭措施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3.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厂区所有物料均在原料库内存放，无露天堆放物料；密闭料场已覆盖所有料区；车间及料库均已四面密闭，安装有推拉门，车间地面均已硬化；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措施并配套有除尘设施；车间各生产工序已进行功能分区，并安装喷雾抑尘装置；厂区车辆出口已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	符合
	(二)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	本项目物料输送环节散装物料上料点已设置集气措施，并配套除尘设施；物料提升机均设置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配备除尘系统；严格控制运输车辆装载高度，禁止在厂内露天转运散装物料；除尘器卸灰直接落入包装袋，进行封闭。	符合

		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三) 生产环节治理	1.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生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2.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本项目物料上料、破碎、筛分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生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生产车间内无散放原料，各生产环节均在密闭车间内运行。	相符
	(四) 厂区、车辆治理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2.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3.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厂区裸露空地进行绿化；厂区出口已配备车辆冲洗装置，洗车台已设置废水沉淀池。	相符
	(五)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1. 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2. 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1.厂区拟设置 TSP 实时监控系統。 2.拟在厂区显眼位置设置电子屏幕，对粉尘等污染物主要排放数据在显眼位置公开。	相符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伊川县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伊环攻坚办[2019]20 号）的要求。

6、与《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2014 年本）》相符性分析

根据《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2014 年本）》（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4 年第 84 号），对本项目行业相符性进行分析，具体对比结果见下表。

表 6 与《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2014 年本）》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生产布局	耐火材料项目应综合考虑资源、能源、环境容量和市场需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和项目所在地城乡规划，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使用标准。	本项目位于伊川县申圪塔村，该区域耐火材料企业相对集中，本项目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彭婆镇总体规划。	符合

		控制新增产能，鼓励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依托现有耐火材料生产企业，通过联合重组，“退城入园”，开展技术改造，推进节能减排，生产和推广不定形耐火材料，优化产业结构，提高生产集中度。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不新增产能，本项目迁建后位于彭婆镇耐火材料园内（伊川县人民政府关于伊川县一区八园规划文件见附件5）。	符合
		世界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和非工业建设规划区不得新建、扩建耐火材料项目。	项目不在世界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和工业建设规划区，本项目为迁建项目，不新增产能。	符合
	工艺与装备	不采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等明令淘汰、限制的工艺和装备。	项目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范围内。	符合
	清洁生产	原料堆场配建围墙和顶盖，破碎（粉）碎、筛分、均化、输送、成型和成品加工等易产生粉尘的环节，配套除尘装置，防止粉尘无组织排放。含尘气体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原料在封闭车间内存放，破碎、筛分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符合
		原料加工、制品成型等易产生噪声的工段，配套建设降噪设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均安置于车间内，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符合
	节能降耗和综合利用	不定型耐火材料制品单位综合能耗 10kg 标煤/t。	本项目年产量 3 万吨，用电量 1512 度/天，年用电量 45.36 万度/a，折合标煤 78t/a，单位产品能耗 2.6kg 标煤/t。	符合
		回收再利用生产过程产生的破碎、粉矿和回收的粉尘等固体废物，鼓励回收再利用耐火材料。	袋式除尘器除尘灰作为成品外售。	符合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2014 年本）》的要求。 6、“两高”文件相符性分析 经查阅《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两高”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豫环文[2021]100 号）、《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			

	（2023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位于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属于伊川县彭婆镇耐火材料产业园，本项目为耐火材料迁建项目，不新增产能，且不含烧结工序，因此，本项目不属于相关文件中注明的“两高”项目。 7、项目与洛阳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引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可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保护区为水寨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距伊川县水寨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水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最近距离为 4.57km，不在伊川县水寨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符合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要求（见附图 4）。 8、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 不定形耐火制品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的函(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不定形耐火制品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	--

表 7 项目与(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不定形耐火制品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

差异 化指 标	不定形耐火制品绩效引领性指标	本项目	相 符 性
能源 类型	电	本项目以电为能源	符 合
排放 限值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	本项目 PM 排放浓度低于 10mg/m ³ , 能够 满足标准要求。	符 合
无组 织排 放	1.物料采取封闭等有效措施, 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粉尘外逸; 2.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封闭或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措施; 3.物料破碎及制备成型过程应在封闭厂房中进行, 并配备除尘措施。粒状、块 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等方式进行储存, 采用封闭等方式输送; 4.物料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5.料棚配备抑尘设施, 料棚出入口配备自动门, 其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 6.粉状物料采用封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等方式输 送。	1.本项目所有物料采用密闭方式储存, 车间 内安装有废气收集及除尘设施; 2.厂区内物料运输采用封闭措施, 每个下料 口设置抽风管, 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 工序混用; 3.项目不使用 VOCs 物料; 4.粉碎、筛分等产尘点采用密闭措施, 并安 装集气罩和除尘设施; 5.厂内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 车间规范干净 整洁, 无散落物料。	符 合
环境 管理 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 1、环评批复文件; 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 3、竣 工验收文件;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 废气监测报告;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更换量和时 间等);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手工监测记录等); 4、主 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电)消耗记录; 管理制度健全: 设置环保部门,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本项目正在办理环评手续, 之后按要求办 理竣工验收手续及排污许可证, 制定环境 管理制度及废气治理设施管理规程, 按排 污许可证要求进行自行监测。	符 合
运输 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 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本项目物料、产品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 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 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厂区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 (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 用新能源车辆; 厂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	符 合

		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 械。	
运输 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污染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 子台账	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 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原名伊川县玉瑞耐火磨料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棕刚玉为原料，从事耐火材料加工生产销售的企业。原有生产项目位于伊川县城关镇瑶湾村，于2016年以现状评估的方式补办了环保审批手续（清改编号：伊清0107号）（环保备案见附件3）。由于伊川县城城区规划调整，项目原厂址已纳入县城规划区，不宜再进行生产活动。经县政府统一规划，同意项目搬迁至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本项目拟投资5000万元，将原有生产线搬迁至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并对部分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进行优化升级，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综合效益。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应为允许建设的项目，且已经伊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10-410329-04-01-292786（见附件2），符合产业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经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308”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工作，在对本项目的环境现状和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要求编制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建设地点及周围概况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112度29分47.322秒，34度28分6.114秒），占地面积6357m²，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土地证见附件4），项目北侧为伊川县金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西侧为伊川县双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南侧、东侧为空地。项目厂区周围环境图见附图二，现场及周边情况照片见附图四。
------	--

3、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6357m²，本项目建设内容详见表8。项目总平面图见附图三。

表8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一	建筑面积 1848m ² ，高 12m，建设 1 条破碎生产线
	厂房二	建筑面积 704m ² ，高 12m，1 条风洗生产线、1 条雷蒙磨生产线
	仓库	建筑面积 684m ² ，高 9m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180m ²
	门卫室	建筑面积 20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厂区自备井供水
	供电	彭婆镇供电电网供电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厂房一生产线产生的粉尘经一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厂房二雷蒙磨生产线产生的粉尘经一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风洗生产线产生的粉尘经一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废水治理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噪声治理	采用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
	固废治理	在仓库内东侧设置 5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场 在厂房一西南角设置 5m ² 危废暂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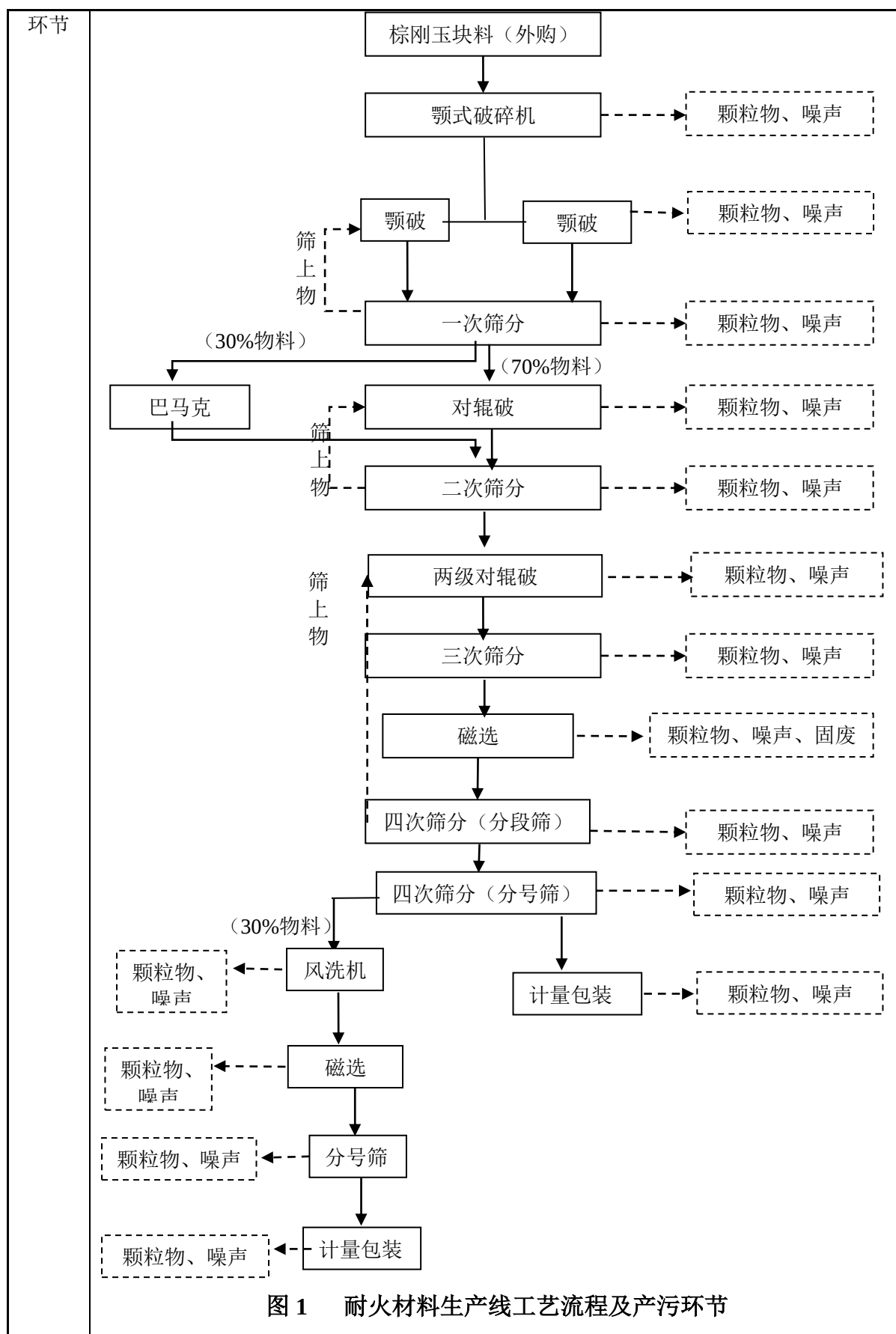
4、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9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种类		粒径	生产量（t/a）
耐火材料	粒度砂	0-1mm	6500
		1-3mm	6500
		3-5mm	6500
		5-8mm	6500

		粉砂	200 目	4000
	合计		/	30000
5、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下表。				
表 10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棕刚玉	t/a	30080	20cm-40cm，块状，外购
2	包装袋	只/a	30000	外购
3	电	万 kwh/a	43.36	市政供电
4	水	m³/a	150	厂区自备井
6、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营运营期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鄂式破碎机	400×600	3	厂房一
2	对辊破碎机	GP610*400	3	
3	巴马克（马克机）	500 型	1	
4	筛分机	500×2500	5	
5	磁选机	YC600*2	1	
6	提升机	/	7	
7	原料仓	60m³	2	厂房二
8	雷蒙磨	/	2	
9	磁选机	YC600*2	3	
10	成品仓	60m³	2	
11	风洗机	/	2	
12	筛分机	500×2500	1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人数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年工作 300 天，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	1、工艺流程介绍（图示）：（1）粒料生产线			



	(1) 鄂破：外购的块状棕刚玉送至至颚式破碎机料仓，块状棕刚玉由料仓进入颚式破碎机进行破碎。 二级鄂破：经破碎后的物料经提升机送至二级颚式破碎机进行二次破碎。 一次筛分：经锤式破碎机破碎的物料经过提升机提升至一次筛分机进行筛分，筛分后的筛上料返回锤式破碎机再次破碎，70%（12600t/a）筛下物进入对辊破碎机，30%（5400t/a）筛下物进入巴马克。 巴马克、对辊破：根据客户需求，一次筛分后 70%筛下物进入对辊破碎机进行破碎，30%筛下物进入巴马克设备进行破碎，对辊破碎机和巴马克设备不同时运行。 二次筛分：巴马克或对辊破碎的物料送至二次筛分机进行二次筛分，筛分后的筛上料返回对上道工序再次破碎，筛下物送至对辊机。 两级对辊破：二次筛分的筛下料再经过两级对辊破碎。 三次筛分：辊破碎的物料送至三次筛分机进行三次筛分，筛分后的筛上料返回对上道工序再次破碎，筛下物送至磁选机。 四次筛分：磁选后的粒料送至四次筛分机中进行分段筛，分段筛将不同粒径的物料筛分出来；筛分后的筛上料返回对辊破碎机进行再次破碎，筛下物送至四次筛分（分号筛）。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和设备噪声。 磁选：对筛分后的粒料进行磁选，去除产品中的含铁杂质。 四次筛分（分号筛）：分段筛以及风选后的粒料送至四次筛分机进行分级成不同的粒径。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和设备噪声。 包装：将筛分后的棕刚玉粒径砂按照不同粒径进行计量包装。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和设备噪声。 包装机出料口为双层管道，管口与接料吨包相连接，接口密闭。内层管口放料，外层套管连接抽风机，将放料时扬起的颗粒物抽走。 (2) 为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将破碎生产线的 30%成品（7800t）用吨包转运至风洗车间（二号厂房内）进行风洗筛选。 风洗：风洗工序是利用旋风除尘器的原理，将合格的棕刚玉粒径砂经旋风除尘器下风的出料口输送，不合格的产品通过除尘器上方的管道排出并收集，含不合格产品的废气收集后的不合格产品通过袋式除尘器（2#）处理，
--	---

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达标排放；风洗后的粒度砂表面洁净。

磁选：将风洗后的物料送至磁选机，去除其中的含铁杂质。

分号筛：经过磁选之后的物料送至料仓，然后送至分号筛进行筛分。

包装：将筛分后的物料按照不同的粒径进行计量包装。

（2）粉料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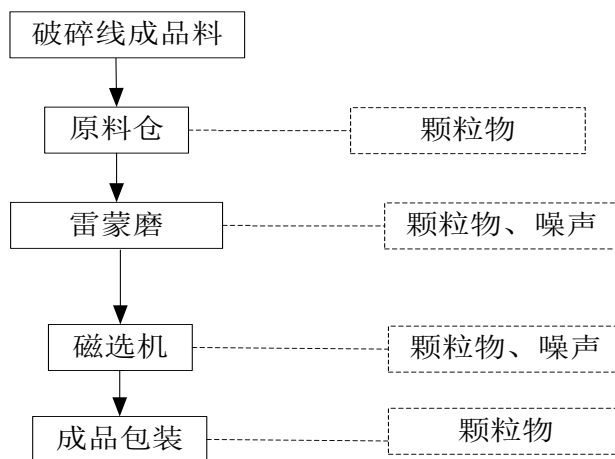


图 2 磨料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雷蒙磨：将粒径 0-1mm 的部分产品（4000t）转运至厂房二中进行进一步加工，经雷蒙磨加工成粉料。

磁选：将雷蒙磨后的物料送至磁选机，去除其中的含铁杂质。

包装：将磁选后的物料进行计量包装。

2、产排污环节：

（1）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卸料、破碎、磁选、筛分和包装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2）废水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的无废水产生。

（3）噪声

本项目各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企业原有生产项目位于城关镇瑶湾村，于 2016 年以现状环境影响评估的形式补办了环保审批手续，评估报告文件为《伊川县玉瑞耐火磨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耐火材料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项目清改编号：伊清 1070 号。					
	2、现有工程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伊川县玉瑞耐火磨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耐火材料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6 年 12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南中弘检测中心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项目原有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破碎、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有组织粉尘主要为破碎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16 年蓝天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16]52 号）的相关环保要求，为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改善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目前已采取的措施为：					
	1）鄂式破碎机、对辊破碎机、振动筛分装置分别采取密闭处理，并在破碎机出料口设置抽风管，振动筛上方设置抽风管，将粉尘引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2）密闭输送带； 为了解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委托河南中弘检测中心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6 日在企业生产过程中（生产负荷 95%）对本项目有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数据见下表 12。					

表 12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周期	监测次数	废气流量 (m ³ /h)	颗粒物 (mg/m 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生产车间 排气筒	—	1	6530	19.9	0.130
		2	6500	20.1	0.131

		3	6550	20.4	0.134
	二	1	6510	19.7	0.128
		2	6530	20.0	0.131
		3	6540	19.8	0.129

由上表可知：该项目厂界外生产车间有组织排放废气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限值要求，能够达标排放。

项目无组织排放源主要为破碎、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河南中弘检测中心于2016年12月5日~6日在企业生产过程中（生产负荷95%）对本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数据见下表13。

表13 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检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颗粒物（mg/m ³ ）	天气状况
2016.12.05 (09:00~10:00)	上风向	0.365	晴，3-13℃，平均 气压 98.1kPa，西 南风，风速 0.8-2.1m/s
	下风向 1#	0.521	
	下风向 2#	0.495	
	下风向 3#	0.534	
2016.12.05 (11:00~12:00)	上风向	0.422	
	下风向 1#	0.523	
	下风向 2#	0.615	
	下风向 3#	0.527	
2016.12.05 (14:00~15:00)	上风向	0.326	
	下风向 1#	0.405	
	下风向 2#	0.387	
	下风向 3#	0.496	
2016.12.06 (09:00~10:00)	上风向	0.465	晴，1-13℃，平均 气压 101.1kPa， 西风，风速 0.6-1.9m/s
	下风向 1#	0.591	
	下风向 2#	0.627	
	下风向 3#	0.513	
2016.12.06 (11:00~12:00)	上风向	0.425	
	下风向 1#	0.534	
	下风向 2#	0.551	
	下风向 3#	0.426	
2016.12.06	上风向	0.434	

(14:00~15:00)	下风向 1#	0.468	
	下风向 2#	0.528	
	下风向 3#	0.564	

根据上表检测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 1.0mg/m³。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用工 10 人，职工均不在厂内食宿，昼间 8 小时工作制度，年工作天数 300 天，按照《河南省用水定额》（DB41/T385-2009）规定，确定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40L/人·d×10=0.4m³/d，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0.32m³/d（96m³/a）。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鄂式破碎机、对辊破碎机、振动筛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

为了解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委托河南中弘检测中心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6 日对项目各厂界外 1m 处噪声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过程中项目正处于生产阶段（生产负荷 95%），检测结果见表 14。

表 14 项目厂界噪声现状检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结果值 dB(A)	
		昼间	夜间
东厂界外 1m	2016.12.5	56.7	45.8
	2016.12.6	55.6	45.5
西厂界外 1m	2016.12.5	53.9	43.1
	2016.12.6	54.2	44.0
南厂界外 1m	2016.12.5	55.1	46.4
	2016.12.6	56.8	45.3
北厂界外 1m	2016.12.5	53.7	44.5
	2016.12.6	54.1	44.3

由上表检测数据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各监测点噪声值均能够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昼间 60dB(A)，夜间 50dB(A)）标准限值的要求，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1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

厂区设置有生活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经垃圾收集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因此，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和合理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污染物排放及总量控制分析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15。

表 1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	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水	COD	0t/a
	氨氮	0t/a
废气	粉尘	1.8t/a
固废	袋式除尘器收集粉尘	0t/a
	生活垃圾	1.5t/a
	铁杂	148.496t/a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环境质量达标区判定

项目所在地属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选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2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2022 年，洛阳市空气质量共监测 365 天，优良天数 230 天（占 63.0%），与 2021 年相比优良天数减少 16 天，监测因子为细颗粒物（PM₁₀）、可吸入颗粒物（PM_{2.5}）、臭氧（O₃）、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CO）和二氧化硫（SO₂），达标率为 67.4%，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6 洛阳市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40	6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0	70	114.3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35	134.3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200	4000	3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1	160	106.9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区域 SO₂、NO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CO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PM₁₀、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O₃ 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质量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因此，洛阳市 2022 年度环境空气为不达标区。

目前，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 号）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 常规监测数据分析 为进一步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评价收集了伊川县监测站 2021 年全年常规监测数据表（2022 年伊川县全年常规监测数据未发布），详见下表。 表 17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table><tr><th>污染物</th><th>年评价指标</th><th>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th><th>标准值 ($\mu\text{g}/\text{m}^3$)</th><th>占标率 (%)</th><th>达标情况</th></tr><tr><td>SO₂</td><td>年平均量浓度</td><td>9.8</td><td>60</td><td>16.33</td><td>达标</td></tr><tr><td>NO₂</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22.5</td><td>40</td><td>56.25</td><td>达标</td></tr><tr><td>PM₁₀</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95.0</td><td>70</td><td>135.71</td><td>超标</td></tr><tr><td>PM_{2.5}</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47.1</td><td>35</td><td>134.57</td><td>超标</td></tr><tr><td>CO</td><td>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td><td>0.5mg/m³</td><td>4mg/m³</td><td>12.5</td><td>达标</td></tr><tr><td>O₃</td><td>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td><td>100.5</td><td>160</td><td>62.81</td><td>达标</td></tr></table> 由上表可以看出：该区域 SO₂、NO₂ 的年均质量浓度，CO 的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和 O₃ 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相应标准限值，区域 PM₁₀、PM_{2.5} 的年均质量浓度均不达标。 2、地表水质现状 区域地表水体为伊河，为了解伊河水质现状，本次评价借用《2021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结论。根据2021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1年，全市主要监测河流中，伊河为II类，水质状况为“优”。与2020年相比，伊河河流水质污染程度有所转好。 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量浓度	9.8	60	16.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2.5	40	56.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95.0	70	135.71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1	35	134.57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0.5mg/m ³	4mg/m ³	12.5	达标	O ₃	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00.5	160	62.81	达标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量浓度	9.8	60	16.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2.5	40	56.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95.0	70	135.71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1	35	134.57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0.5mg/m ³	4mg/m ³	12.5	达标																																						
O ₃	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00.5	160	62.81	达标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尚未发现有价值的自然景观和珍稀动植物物种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對象，本项目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資源，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分布。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18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距离	规模	保护项目及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申圪堵村	东南292m	130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1、大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破碎、筛分、风洗和包装等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有组织及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19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2、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	50

3、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总量 控制 指标	项目不涉及氮氧化物及非甲烷总烃、运营期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迁建前颗粒物排放量为 1.8t/a，迁建后颗粒物排放量为 0.9413t/a，减少 0.8587t/a，因此无需申请颗粒物总量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车辆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因此不需申请废水总量指标。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扬尘 ①、汽车尾气 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在运行中将产生一些尾气,其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HC 等。为减少气体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评价要求运输、施工单位必须使用所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有关标准的运输车辆和工程机械,严禁使用超标的车辆和机械。另外,这些废气排放局限于施工现场和运输沿线,为非连续性的污染源,建议缩短怠速、减速和加速时间,增加正常运行时间,以减少 NO_x、CO、HC 等气体污染物的排放量。 ②、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的主要来源有:场地平整、土方挖掘扬尘及现场堆放物料扬尘;建筑材料现场搬运扬尘;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扬尘;运输车辆行驶所造成的道路扬尘等。 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大气环境造成的影响,严格执行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T174-2020),严格落实建筑、市政、道路等各类施工工地"七个 100%"防尘措施,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现场路面 100%硬化、物料堆放和裸地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渣土车运输 100%密封、土方开挖湿法作业 100%落实、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施工工地等 100%安装扬尘在线监测视频监控设备并于主管部门监控平台联网。严格落实“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制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实施动态监管。 根据该文件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减少施工扬尘污染,本次评价要求: (1) 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必须在大门口醒目位置设置扬尘治理责任公示牌和文明施工扬尘治理标准; (2) 施工时所有流散物料及裸地应该全部用篷布覆盖;施工道路要进行洒
-----------	---

	水降尘，控制粉尘污染； (3) 划定固定的施工车辆行车路线，每次车辆驶出施工场地时必须对车辆进行冲洗； (4) 在干燥天气，适当加大洒水降尘频次，至少每天洒水降尘一次； (5) 四级以上大风天气或市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严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施工； (6)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落实目标责任制。 评价认为，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程度范围之内，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废水 ①、施工废水 施工期主要的生产废水来自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的冲洗废水，根据类比调查，废水产生量约 $2\text{m}^3/\text{d}$，经类比工程调查，施工废水悬浮物浓度为 $500\sim 1000\text{mg/L}$。评价建议建设临时沉淀池（容积 $3\text{m}^3/\text{d}$），施工废水通过临时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②、生活污水 施工区不设食宿，施工期施工人员最多时可达50人，施工人员生活用水定额按$50\text{L}/\text{人}\cdot\text{d}$计，则施工期用水量为$2.5\text{m}^3/\text{d}$，生活废水产生量按日用水量的80%计，则排放量为$2\text{m}^3/\text{d}$。生活污水设置$3\text{m}^3$的临时化粪池，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清掏肥田。 3. 施工噪声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有：运输车辆，挖掘机、推土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以及老旧危房拆除倒塌噪声，声级在 $75\text{-}90\text{dB(A)}$之间。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对噪声的控制，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加以防范： (1) 选用较先进、噪声较低的设备和工艺，加强检查、维护和保养机械设备，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减少运行震动噪声。 (2) 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切割、钣金等应设置密闭操作间，最大程度的减
--	--

	缓对周边噪声影响，同时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可能避免大量挖土机等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同时，基于本项目的特殊性，应妥善安排施工期及高噪声机械作业时间，并做到施工期提前公示告知民众，加强沟通，尽量不在居民休息时间段内施工，杜绝扰民现象发生，施工期间夜间（22:00-6:00）和午间（12:00-14:00）时段禁止施工。若因施工工艺要求必须夜间连续施工，如框架施工、浇注工段时，应提前向有关主管部门申请，经批准后公示，方可夜间施工，若非必须连续施工，不允许夜间施工。 4. 固体废物影响 ①、建筑垃圾 拟建项目现场场地平整土石开挖量较小，该部分土石方主要用于项目厂区的平整及绿化项目土石方平衡，无弃方。 建筑施工垃圾主要包括：建筑废模块、建筑材料下角料、破钢管、断残钢筋头等建筑施工垃圾，弃土、废沙石、建筑弃渣等建筑材料废弃物，以及后期装修废料等，对于残断钢筋等可以售卖回收利用外，其他建筑垃圾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 ②、生活垃圾 本工程施工期施工人员 50 人，所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经计算知，生活垃圾施工期间产生量为 4.5t。评价建议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送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理。 综上，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运营期环境影响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卸料、破碎、磁选、筛分、风洗和包装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1.1 废气源强分析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 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设置 1 条破碎生产线生产线位于厂房一, 1 条风洗生产线和 1 条雷蒙磨生产线位于厂房二。项目原料在破碎、筛分、落料（转运）、包装、风洗等工序均会有颗粒物产生。

(1) 破碎生产线废气产排分析

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科学出版社），各生产工序颗粒物源强，详见下表。

表 20 破碎生产线颗粒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生产工 序	原料用量 (t/a)	产尘系数 (kg/t)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工作时间 (h/a)
投料	30080	0.02	0.6	1	600
鄂破	30079.4	0.25	7.5	3.12	2400
鄂破	30071.9	0.75	22.5	3.12	2400
筛分	30056.9	0.75	22.5	9.375	2400
对辊破	30034.4	0.75	22.5	9.375	2400
马克机	30011.9	0.75	22.5	9.375	2400
筛分	29989.4	0.75	22.5	9.375	2400
对辊破	29966.9	0.75	22.5	9.375	2400
对辊破	29944.4	0.75	22.5	9.375	2400
筛分	29921.9	0.75	22.5	9.375	2400
磁选	29901.9	0.4	20.0	8.3	2400
筛分	29881.9	0.75	22.4	9.33	2400
分号筛	29859.5	0.75	22.4	9.33	2400
包装	29837.1	0.02	0.6	0.5	1200
合计	/	/	253.5	/	/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21-2020），结合

项目生产特点及车间布局，为了保障项目收尘及除尘效果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如下：

表 21 破碎生产线环保措施一览表

<u>生产 工序</u>	<u>环保措施</u>		
	<u>物料上料过程在车间内进行二次密闭，破碎、筛分等生产过程均位于车间地下二次密闭。生产过程中的产生尘点均位于封闭的厂房内，采取相应二次密闭措施，并安装配套集气设施、抽风管道和除尘设施。</u>	<u>处理措施</u>	<u>排放装置</u>
<u>投料</u>	<u>下料斗上方三面密闭，顶部安装集气罩，进料口安装卷帘门，上料时进料口打开，上料完后关闭。</u>	<u>1 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u>	<u>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u>
<u>颚破</u>	<u>颚破机置于地下，破碎机进、出料口均设置集气罩。</u>		
<u>鄂破</u>	<u>颚式破碎机置于地下，破碎机进、出料口均设置集气罩。</u>		
<u>振动筛</u>	<u>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对辊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料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u>		
<u>对辊</u>	<u>斗提机与对辊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连接处设置抽风管道对对辊破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u>		
<u>马克机</u>	<u>斗提机与马克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连接处设置抽风管道对对辊破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u>		
<u>振动筛</u>	<u>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对辊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料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u>		
<u>对辊</u>	<u>斗提机与对辊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连接处设置抽风管道对对辊破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u>		
<u>振动筛</u>	<u>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对辊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料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u>		
<u>磁选</u>	<u>振动筛出料口与磁选机进料口采用管道连接，并在连接处设置抽风管道对废气进行收集。</u>		
<u>振动筛</u>	<u>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斗提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料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u>		
<u>分号筛</u>	<u>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斗提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料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u>		

包装		包装间全密闭并设置负压抽风系统,包装过程下料口与吨包袋牢牢扎紧,少量逸出的粉尘经包装间抽风系统抽出。									
项目颚破机、对辊机均置于地下,转运环节斗提全密闭设置,产生的粉尘采用集气管道收集,废气收集效率按 90%计。制砂车间采用喷干雾装置,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沉降效率以 80%计,车间降尘效率按 50%计,粗颚破机、细颚破机、对辊机、筛分等工序除尘系统风量为 20000m³/h。											
表 22 本项目破碎生产线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运行时间 h/a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标准限值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功能指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单位 mg/m³
破碎生产线	2400	颗粒物	有组织	4753.125	228.15	收集效率 90%,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去除率 99.9%	是	4.75	0.095	0.2282	10
		颗粒物	无组织	/	25.35	采用喷干雾装置,沉降效率以 80%计,车间密闭降尘效率按 50%计	是	/	/	0.2535	1.0
由上表可知,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标准要求。											

(2) 雷蒙磨生产线废气产排分析

项目雷蒙磨生产线位于厂房二，年加工棕刚玉粒料 4000t，根据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科学出版社），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 年）第十八章 粒料加工厂；二、逸散尘排放因子及企业实际生产经验，确定各工序粉尘源强，粉尘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23 雷蒙磨生产线颗粒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生产工序	原料用量 (t/a)	产尘系数 (kg/t)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工作时间 (h/a)
投料	4000	0.02	0.08	1.3	60
雷蒙磨	3999.92	5	19.9	41.6	480
磁选机	3998.02	0.4	1.6	3.3	480
成品包装	3996.42	0.02	0.08	0.65	120
合计	/	/	21.66	/	/

表 24 雷蒙磨生产线环保措施一览表

生产工序	环保措施		
	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均位于封闭的厂房内，采取相应二次密闭措施，并安装配套集气设施、抽风管道和除尘设施。	处理措施	排放装置
投料	下料斗上方三面密闭，顶部安装集气罩	1 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2	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雷蒙磨	雷蒙磨置于地上，进出料口均设置集气罩		
磁选	雷蒙磨与磁选机进料口采用管道连接，并在连接处设置抽风管道对废气进行收集。		
分号筛	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斗提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料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		
包装	包装间全密闭并设置负压抽风系统，包装过程下料口与吨包袋牢牢扎紧，少量逸出的粉尘经包装间抽风系统抽出。		

项目废气收集效率按 90%计。车间采用喷雾装置，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沉降效率以 80%计，除尘系统风量为 50000m³/h。

表 25 本项目雷蒙磨生产线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运行时间 h/a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标准 限值
				产生 浓度 mg/m ³	产生 量 t/a	功能 指标	是否 为可 行技 术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排放 量 t/a	单位 mg/m ³
雷蒙磨生产线	480	颗粒物	有组织	/	19.494	收集效率90%，袋式除尘器去除率99%	是	8.12	0.06	0.195	10
		颗粒物	无组织	/	2.166	自然沉降，去除率50%	是	/	/	0.2166	1.0

由上表可知，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浓度限值要求。

（3）风洗生产线废气产排分析

项目风洗生产线位于二号车间，年加工棕刚玉粒料 7800t，根据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科学出版社），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 年）第十八章 粒料加工厂；二、逸散尘排放因子，及企业实际生产经验确定各工序粉尘源强，粉尘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26 风洗生产线颗粒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生产工 序	原料用量 (t/a)	产尘系数 (kg/t)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工作时间 (h/a)
投料	7800	0.02	0.156	0.78	200
风洗机	7799.844	5	38.9	24.4	1600
磁选机	7760.944	0.4	3.1	1.9	1600
分号筛	7757.844	0.75	5.8	3.6	1600

成品包装	7752.044	0.02	0.155	0.78	200
合计	/	/	48.111	/	/

表 27 风洗生产线环保措施一览表			
生产工序	环保措施		
	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均位于封闭的厂房内，采取相应二次密闭措施，并安装配套集气设施、抽风管道和除尘设施。	处理措施	排放装置
投料	下料斗上方三面密闭，顶部安装集气罩	1 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3	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
风洗机	风洗机上方设置的管道连接袋式除尘器		
磁选	风洗机出料口与磁选机进料口采用管道连接，并在连接处设置抽风管道对废气进行收集。		
分号筛	采用封闭式振动筛，振动筛与斗提机采用封闭管道连接并在振动筛进出口设置抽风管道对筛分废气收集。		
包装	包装间全密闭并设置负压抽风系统，包装过程下料口与吨包袋牢牢扎紧，少量逸出的粉尘经包装间抽风系统抽出。		

项目废气收集效率按 90%计。车间采用喷雾装置，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沉降效率以 80%计。除尘系统风量为 50000m³/h。

表 28 本项目风洗生产线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运行时间 h/a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标准限值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功能指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单位 mg/m³
风洗生产线	1600	颗粒物	有组织	2579.1	43.3	收集效率 90%，袋式除尘器去除率 99%	是	5.4	0.27	0.43	10

		颗粒物	无组织	/	4.8	自然沉降，去除率50%	是	/	/	0.048	1.0
--	--	-----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浓度限值要求。

1.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29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温度(℃)	年排放时间(h)	排放工况	排放口类型
			X	Y							
1	DA001	DA001 排气筒	112.373582	34.402041	颗粒物	15	0.8	20	4800	连续	一般排放口
2	DA002	DA002 排气筒	112.373866	34.402386	颗粒物	15	0.6	20	480	连续	一般排放口
3	DA002	DA003 排气筒	112.373754	34.402386	颗粒物	15	0.6	20	1600	连续	一般排放口

1.3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袋式除尘器工作原理：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式除尘器，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袋式除尘器的除尘效率可到 99.0%~99.9%之间。根据《排污许可证申

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等规范文件可知，本项目粉尘废气治理措施为技术规范推荐措施，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袋式除尘器处理措施可行。

1.4 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要求，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0 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表

项目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DA001	DA001 排气筒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放限值
	DA002	DA002 排气筒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DA003	DA003 排气筒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		颗粒物	1 次/年	

1.5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各工序颗粒物经密闭收集后经 3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除尘措施为排污许可规范中可行技术，处理后颗粒物通过 3 根 15m 排气筒排放，各排气筒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浓度排放限值、《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的不定型耐火材料制品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

本项目所处区域大气环境为不达标区，环境质量呈现改善趋势，本项目与厂界外最近的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距离较远，运营期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二）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车辆冲洗水用水和生活用水。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车

用点声源处于般自由空间的几何发散。具体如下：

1)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

$$L_{A(r)} = L_{AW} - 20 \lg r - 8$$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A) ；

r ——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 (m) ；

L_{AW} ——点声源 A 计权声功率级，dB；

2)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如下：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A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quad (B.2)$$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lij}} \right) \quad (B.3)$$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式（B.4）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quad (B.4)$$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TL

然后按式（B.5）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quad (B.5)$$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A声级。

3)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A_{atm} ）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按以下公式计算：

$$A_{atm} = \frac{\alpha (r - r_0)}{1000}$$

式中：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α ——与温度、湿度和声波频率有关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预测计算公式

中一般根据建项目所处区域常年的平均气温和湿度选择相应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r ——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离声源的距离。

表 33 倍频带噪声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α

温度 /°C	相对 湿度 /%	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α /（dB/km）							
		倍频带中心频率/Hz							
		63	125	250	500	1000	2000	4000	8000
10	70	0.1	0.4	1.0	1.9	3.7	9.7	32.8	117.0
20	70	0.1	0.3	1.1	2.8	5.0	9.0	22.9	76.6
30	70	0.1	0.3	1.0	3.1	7.4	12.7	23.1	59.3
15	20	0.3	0.3	1.2	2.7	8.2	28.2	28.8	202.0
15	50	0.1	0.5	1.2	2.2	4.2	10.8	36.2	129.0

15	80	0.1	0.3	1.1	2.4	4.1	8.3	23.7	82.8
----	----	-----	-----	-----	-----	-----	-----	------	------

4) 参数选取

项目所在区域的年平均温度为 14.8C，湿度为 50%。计算过程考虑了建筑物的屏障作用和室内源向室外的传播。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要求，按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模式预测各设备噪声衰减到预测点得到预测值，并对各设备噪声在预测点处进行叠加，预测各设备叠加和经过车间墙壁降噪后的噪声对预测点处噪声贡献值。本次环评过程中，结合高噪声设备在厂区中的分布情况，采用工业噪声预测方案进行预测，利用环安噪声预测软件（Noise System）进行厂界噪声预测得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34 采取降噪措施后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位	昼间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东厂界	/	40	40	60
南厂界	/	54	54	60
西厂界	/	50	50	60
北厂界	/	39	39	6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后，经过距离衰减，各边界昼间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运营后，不会对周围声环境及敏感目标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3）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要求，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5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四周厂界	噪声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收集的粉尘产生量约 93.933t/a，收集后掺入产品外售，不属于本项目的固体废物；铁杂产生量约 93.804t/a，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5t/a，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1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算，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

本项目固废排放信息汇总见下表。

表 36 一般固废产生及处置措施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类别代码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300-099-99	1.5	0	环卫部门处理
2	铁杂	一般固体废物	300-099-99	93.804	0	外售

(3)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修、养护时产生的废润滑油，利用密闭收集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润滑油危废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特性为 T（毒性）和 I（易燃性）。

项目危险废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37 项目危险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0.1t/a	设备维修和养护	液态	矿物基础油、添加剂	矿物油	0.04t/两个月	T,I	分别暂存在专用容器内，置于危废暂存

											区内
评价要求，所有危险废物均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要求，贮存于厂内防雨、防渗漏、防泄漏密闭的专用容器中，设立明显标识，并置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根据《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相关要求，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收集、转运、贮存过程中应严格执行以下措施： (1) 危险废物车间内收集过程中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设置专用收集容器进行收集。 ②收集过程中做好无散落、无泄露工作；如有散落、泄露情况发生，及时用抹布进行清理，保证无残留。 ③收集结束后应及时清理和恢复收集作业区域，确保作业区域环境整洁安全。 (2) 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工人轻拿轻放，防止散落； ②如有散落，及时用抹布擦拭干净； ③转运完毕及时填写台账记录进行登记； ④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 (3) 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①设置符合标准的贮存容器盛放危险废物，容器内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且保证贮存容器完好无损。 ②危废暂存场地要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要求进行建设，做好“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工作，地面硬化防渗，四周围堰设置围堰，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容器破损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③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定期交予有资质公司处置。

表 3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储存方式	储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厂区内	5m ²	桶装	100kg	二个月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为设备维修、养护时产生的废润滑油。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润滑油危废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特性为 T（毒性）和 I（易燃性）；本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量为 0.1t/a。在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转运、贮存过程中可能会产生散落和泄露情况，会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本环评要求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域暂存危险废物，然后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提出以上措施，做好相关工作，危险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

5.1 污染类型及途径

本项目在为迁建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无生产废水排放，原料库、生产装置区、成品库及厂区地面均采用水泥材料铺设，生产装置及原料堆存区不会与土壤表层直接接触，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影响。

5.2 保护措施与对策

本项目全部在厂房内进行生产，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水泥地面硬化。

（六）环境风险

本项目经过采取设备放置处地面采用水泥硬化防渗、加强设备维护与检修，发现泄漏及时处理，项目运行时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地面硬化，刷防渗漆等措施后，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较小。

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与对策

保护对象与目标：主要为车间现场。

源头控制：

①加强设备巡检与维护，避免泄漏情况发生。

②发现设备故障、泄漏等情况，应立即停止生产，立即清理泄漏，防止入渗土壤。

过程防控：

③车间地面防渗措施：车间地面采用水泥硬化防渗措施。

④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地面硬化，刷防渗漆。

（七）迁建前后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项目迁建前后污染物排放量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39 项目迁建前后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项目	污染物	迁建前项目排放量	迁建后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消减量	迁建后全厂排放量	排放增减量
废气	颗粒物	1.8t/a	0.9413t/a	0.8587t/a	1.737t/a	-0.8587t/a
固体废物	铁杂	148.496t/a	145t/a	3.496	145t/a	-3.496t/a
	生活垃圾	1.5t/a	1.5t/a	0	1.5t/a	0
	废润滑油	0	0.1t/a	0	0.1t/a	+0.1t/a

（八）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 1.2%。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见表 40。

表 40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	投资费用 （万元）
废气	生产 废气	有组织	3 套袋式除尘器+3 根 15m 排气筒	50
		无组织	车间密闭、地面硬化、车辆冲洗装置、监控 视频	4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5m ³ 沉淀池 1 座	2
	职工生活废水		8m ³ 化粪池 1 座	1
噪声	高噪声设备		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1
固废	一般固废		50m ² 固废暂存场，暂存箱若干	2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5m ²	
合计				6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排气筒	颗粒物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166-2021)
	DA002 排气筒	颗粒物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DA002 排气筒	颗粒物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厂区	无组织颗粒物	车间密闭、地面硬化、车辆冲洗装置	
地表水环境	车辆冲洗废水	SS	车辆冲洗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
	生活污水	COD、BOD、SS、氨氮	化粪池，定期清掏肥田	/
声环境	各类高噪声设备	等效 A 声级	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在厂房内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车间地面防渗措施：车间地面采用水泥硬化防渗措施。 ②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危废暂存间做地面基础硬化，并刷防渗漆。			
生态保护措施	工程实施后，将根据厂区平面布置采取绿化措施，绿化重点为厂区、道路两侧、厂房间空地。厂区空地采取点、线、面相结合，以种植草皮为主，配植观赏树种和各类花卉。可有效减缓因工程建设对区域内生态环境的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开展企业环境管理的目的是在项目施工阶段和运营阶段履行监督与管理职责，确保项目在各阶段执行并遵守有关环保法规，协助地方环保管理部门做好监督监测工作，了解项目明显与潜在的环境影响，制定针对性的监督管理计划与措施。 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厂内涉气生产设施主要投料口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能够保存三个月以上。			

六、结论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可行，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均能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因此，该项目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8t/a	/	/	0.9413t/a	0.8587t/a	0.9413t/a	-0.8587t/a
废水	COD	0	/	/	0	0	0	0
	氨氮	0	/	/	0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尘灰	0	/	/	0	0	0	0
	铁杂	148.496t/a	/	/	145t/a	-3.496t/a	145t/a	-3.496t/a
	危险废物	0	/	/	0.1t/a	0	0.1t/a	+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1 委托书

委 托 书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展开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31 日

附件 2 备案证明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110-410329-04-01-292786

项 目 名 称: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329MA45CTPH1U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垱村

建 设 性 质: 迁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用地面积10亩, 主要建设内容: 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等, 建筑面积4800平方米, 在原有产品基础上, 优化调整产品方案, 建设自动化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 设备实现全地下或全封闭安装, 增加生产及仓储车间干雾降尘装置, 建成后预计年产3万吨不定型耐火材料, 实现绿色环保达标生产。

项 目 总 投 资: 5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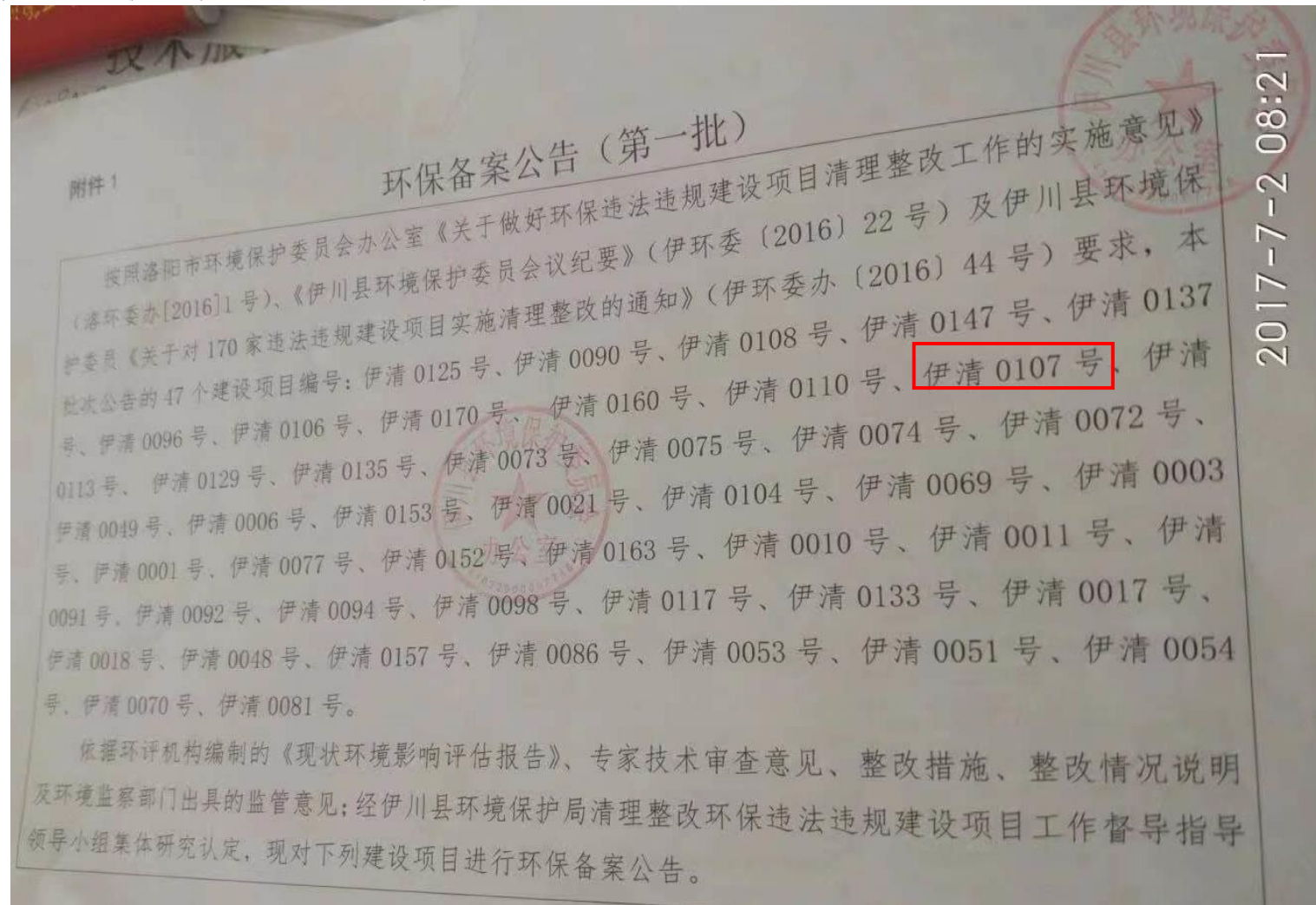
自备案证明出具之日起, 请企业自行登录在线平台按时报送项目进度, 如果未按要求报送或者建设内容与实际备案内容不符, 将依据河南省发改委《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豫发改投资[2019]420号)相关规定, 依法处以罚款并列入项目异常信用记录。

2021年10月15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4103290043612

附件3 现状评估环保备案公告



12月16日伊川县环保局清理整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对本批次共47个项目进行了批量集体认定，现进行环保备案。

附件：1. 环保备案公告
2. 企业基本情况



2017-7-2 08:21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
8	伊清0170	年产18000套轴承配件项目	洛阳市致恒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伊川县城关镇李疙瘩村	该项目位于城关镇李疙瘩村西250米,占地面积3542m ² 建设内容:生产车间、杂物房、辅助工程等。主要生产设备:锯床、数控车床、钻床、平面磨、内磨和外磨等。	1、固废:废金属屑收集后定、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空油桶、废机油、废磨削液、含油废抹布等危险废物,设置有专用的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公司处理。生活垃圾设有临时垃圾收集桶,临时收集后定期处理。2、废水:洗漱废水和生活废水设置有沉淀池和化粪池,3、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	2016年12月27日经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9	伊清0160	年加工彩钢瓦、复合板4万平方米项目	伊川县远东彩钢钢构厂	伊川县水寨镇政府东50米	该项目位于水寨镇政府东50米,占地面积为3333.35m ² 建设内容为:1个生产车间含压瓦机、复合机、剪板机等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生活废水建有1个2立方米废水收集池,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旱厕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2016年12月8日经河南中弘监测中心监测,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10	伊清0110	年产15000吨氧化锰粉项目	洛阳兴岭炉料有限公司	伊川县城关镇周岭村东	该项目位于城关镇周岭村,占地面积为3965m ² 建设内容为:1个生产车间含1台高强磨粉机和1套自动给料机、原料仓库、成品仓库、1套袋式除尘器+1根15高的排气筒等。	1、搅拌机 and 提升机等产生点均安装了抽风管,密闭输送带,将粉尘引至袋式除尘器处理,物料及成品均进仓进库,洒水喷淋。 2、机械设备采取车间封闭,基础减震等措施减少了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生活废水建有1个1立方米废水收集池,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旱厕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2016年11月10日经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颗粒物及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标准的要求。
11	伊清0107	年产3万吨耐火材料项目	伊川县玉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伊川县城关镇瑞湾村	该项目位于城关镇瑞湾村,占地面积为1728m ² 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辅助工程等。主要生产设备:鄂式破碎机、振动筛、对辊破碎机、搅拌机、1套袋式除尘器+1根15高的排气筒等。	1、搅拌机和提升机等产生点均安装了抽风管,密闭输送带,将粉尘引至袋式除尘器处理 2、机械设备采取车间封闭、基础减震等措施减少了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生活废水建有旱厕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2016年12月2日经河南中弘监测中心监测,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颗粒物及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标准的要求。

附件 4 土地证

豫 (2022) 伊川县 不动产权第 0002517 号

权 利 人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伊川县彭婆镇南张路以南、彭婆大道以东
不动产单元号	410329 003020 GB00224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6357m²
使用期限	2022年03月11日 起 2072年03月10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宗地图

单位: m.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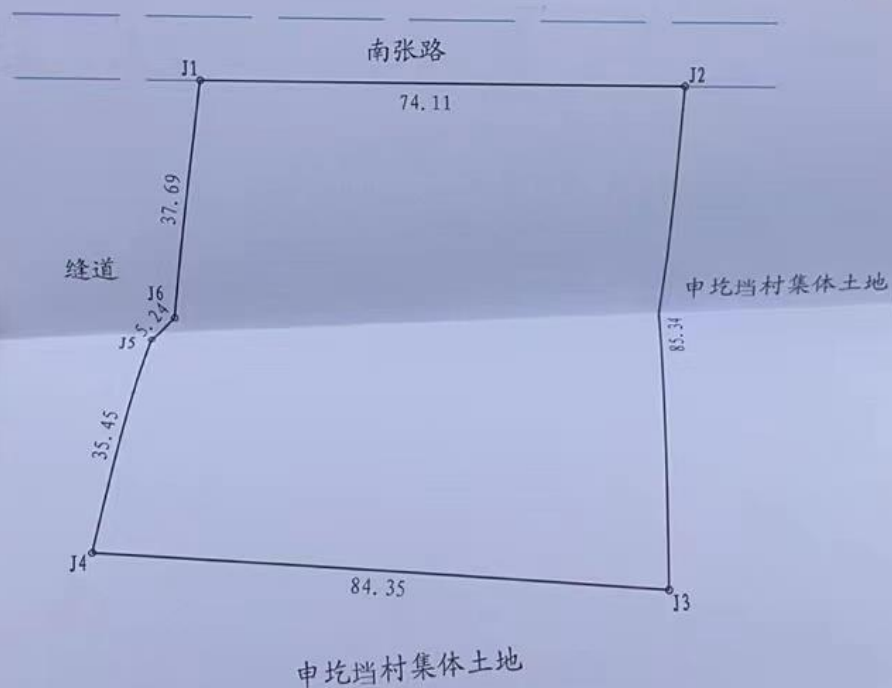
宗地代码: 410329003020GB00224

座落: 伊川县彭婆镇南张路以南、彭婆大道以东

土地权利人: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 6357.00

附图页



伊川县永佳土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本图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1000

制图者: 李晓楠
审核者: 吕晓盼

2022年3月数字化测图
制图日期: 2022年3月23日
审核日期: 2022年3月23日

附件 5 伊川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等八个工业园区的通知

伊 川 县 人 民 政 府

关于成立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等八个工业园区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全县工业经济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强工业园区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发展，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成立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等八个工业园区，现将园区规划布局和产业方向等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彭婆耐火材料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S240 济邓线以东、焦枝铁路以西、彭江路以南、申坡村和水寨镇交界处以北，占地面积 4500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耐火材料。

二、高端制造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杜康大道以东、鹤鸣大道以西、高科三路以南、创新路以北，园区分 A、B 两区建设，占地面积 500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一是智能装备制造。依托北航科研优势，结合国家政策及区域产业发展导向，建设以新能源汽车相关

产业研发、配套生产产业基地。二是新材料。结合区域产业基础，发展单晶硅、新型陶瓷材料等在内的电子元器件领域的应用，建设基础材料研发与生产集聚的产业基地。三是现代服务业。建立与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创新趋势、洛阳城市工业化步伐、科技企业孵化指导标准相适应的现代化服务业基地。

三、白沙绿色铸造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位于白沙镇孟村，选址原则上以原有的金刚砂旧厂地及关停的陶瓷企业等废旧厂房占用的建设用地为主，以其他类型需调整的边角用地为辅。该园区以 S238 省道为轴，总占地面积 1030.61 亩，分二期建设，一期：总规划面积 436.98 亩；二期：总规划面积 593.63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铸造。

四、白沙磨料磨具及超硬材料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位于白沙镇范村，国机精工伊川新材料产业园（伊川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区），产业规划总用地面积 2335.35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磨料磨具及超硬材料。

五、鸣皋高分子材料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位于鸣皋镇中溪村镇域东北角，X044 古干线以东、G208 国道以西、西气东输天然气管道和新伊高速（2022 年底通车）以南、鸣皋镇中溪社区和中溪村以北，占地面积 1290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高分子绝缘材料、电线电缆制造、塑料管材与板材、高分子纤维皮革。

六、鸣皋绿色建材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洛栾高速以东、鸣皋镇镇区以西、鸣皋镇蒋园村以南、干河河道以北，占地面积 920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石膏建材、水泥建材、新型石材建材、玻璃建材等绿色建材。

七、吕店智能钢结构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掘丁路以东、工业路以西、文兴路以南、金昌大道以北，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1015 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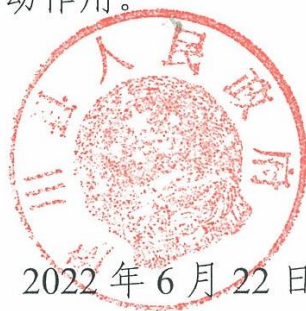
（二）园区主导产业：智能钢结构装备。

八、鸦岭农产品加工产业园

（一）园区位置及占地面积：洛栾高速以东、荆山公园以西、人民路以南、二程大道以北，占地面积 775 亩。

（二）园区主导产业：富硒产品生产加工、交易集散。

各相关单位、属地乡镇（街道）要积极做好服务保障工作，按照“布局合理、土地集约、产业集聚、环境保护”的要求，高起点、高水平建设八大园区，努力把园区建设成为发展产业的集中区、吸引投资的集聚区、自主创新的先导区的重要平台，更好地发挥园区的窗口、示范、辐射带动作用。



附件 6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证明

证 明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位于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塔村，占地面积 6357 平方米，该地块位于伊川县彭婆镇耐火材料产业园内，同意该项目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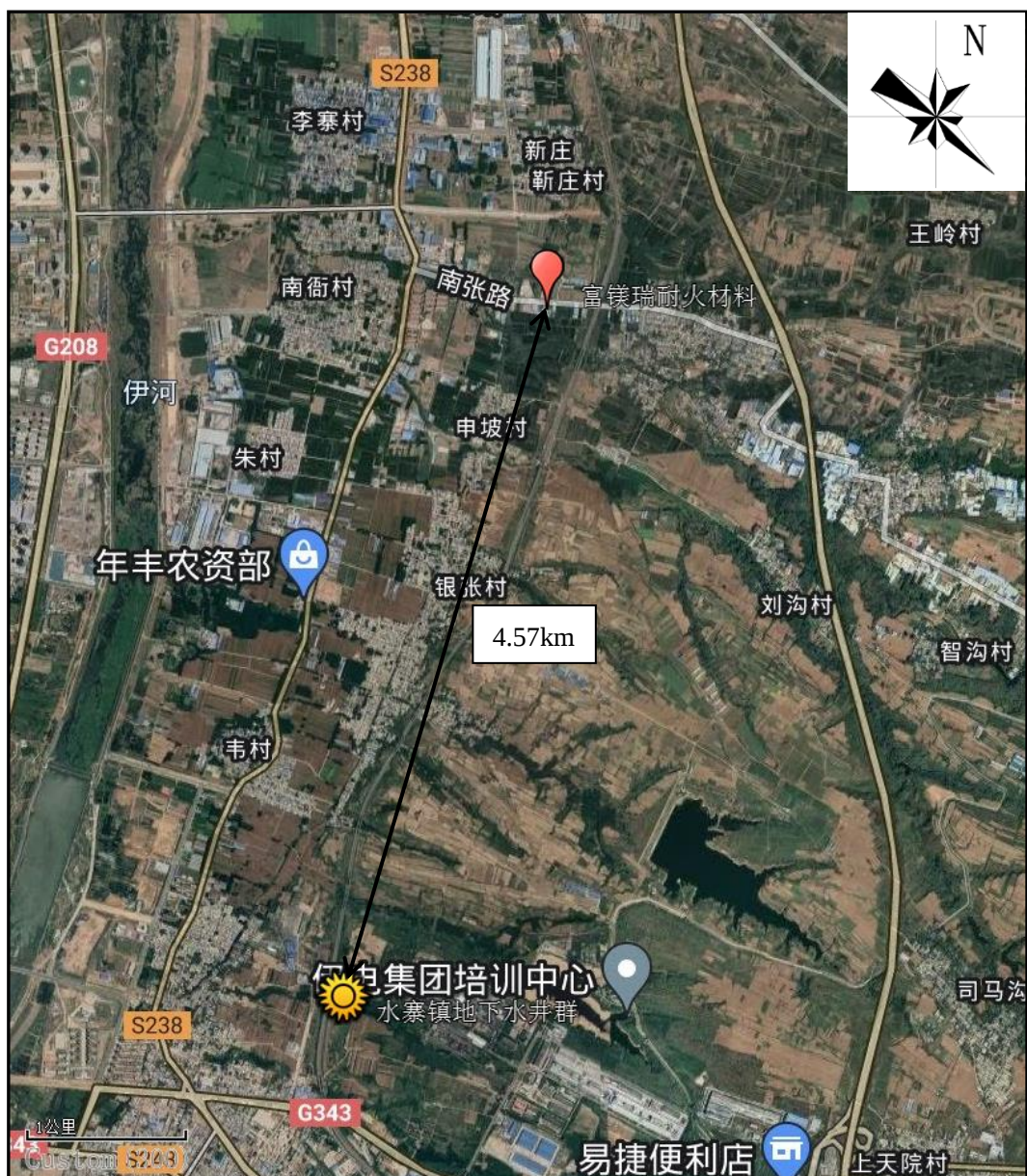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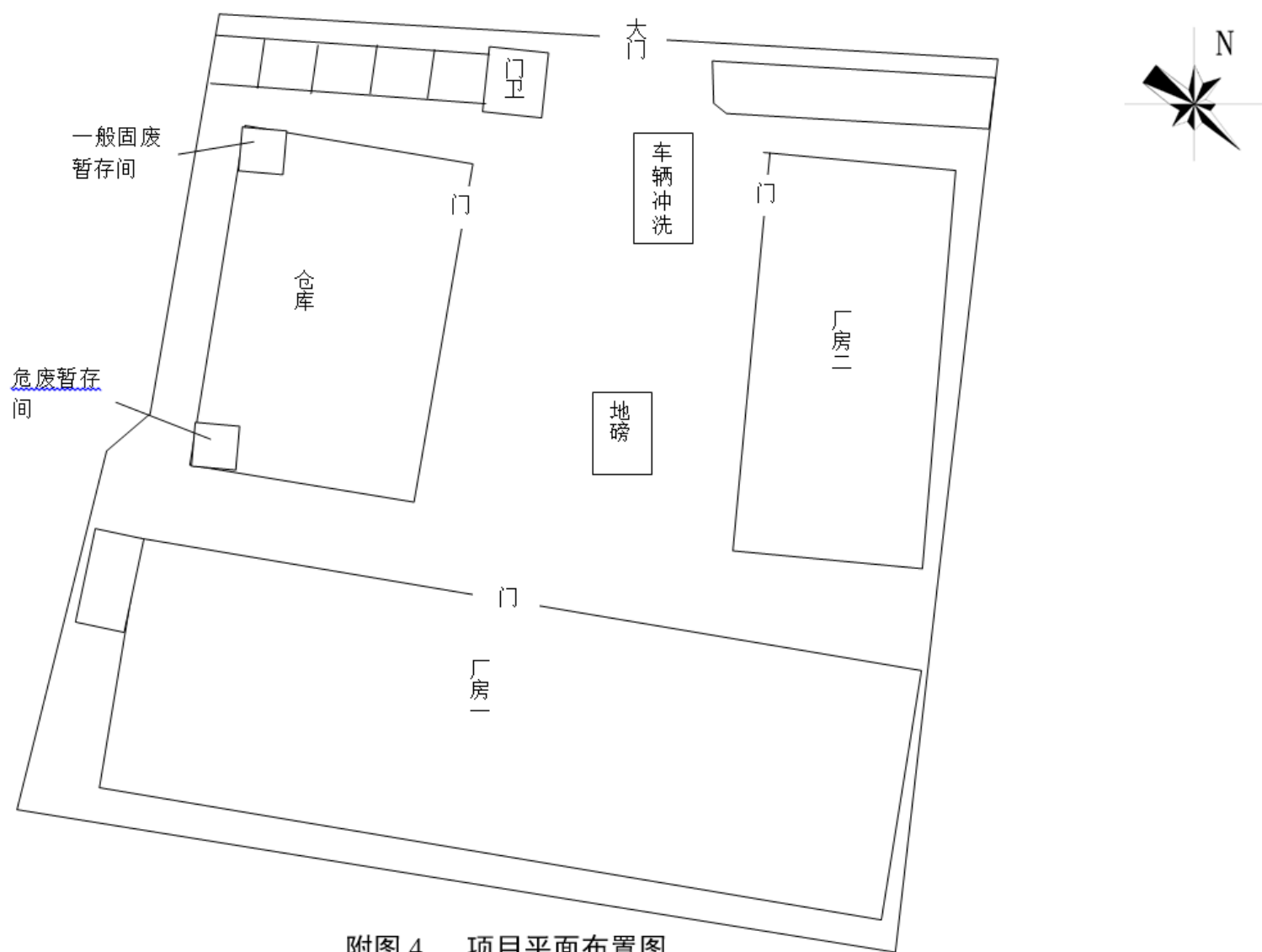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围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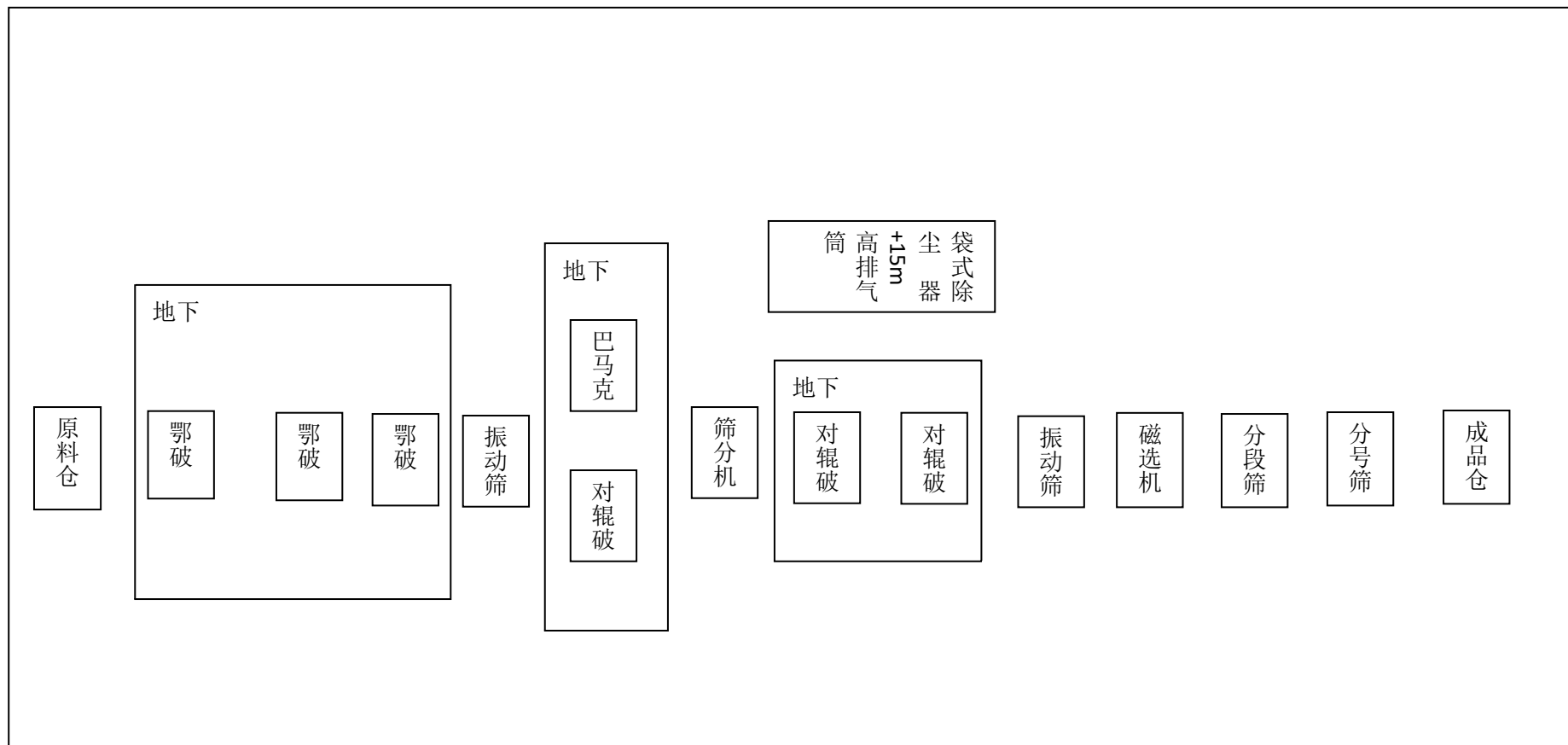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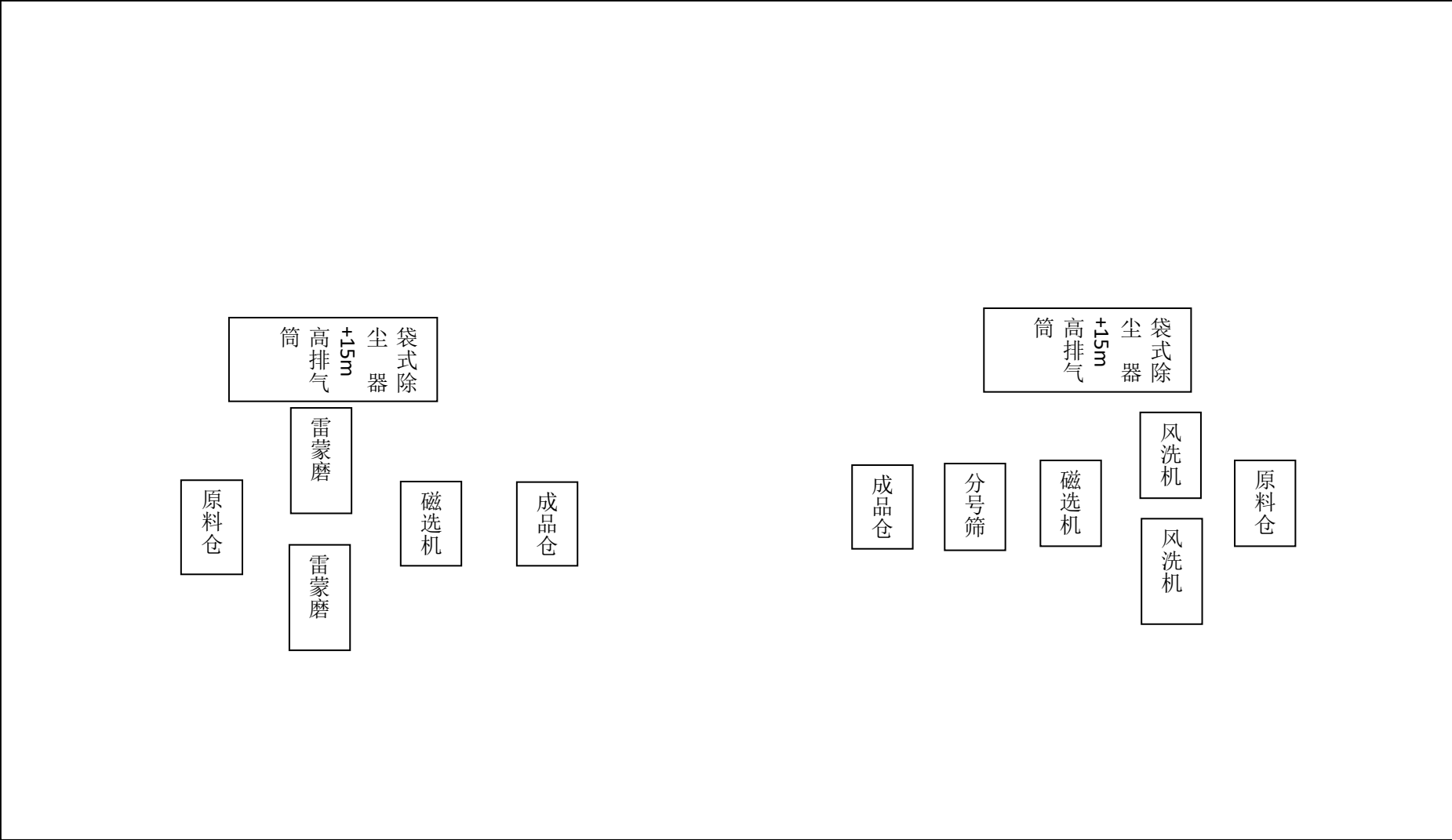
附图 3 本项目与水源地相对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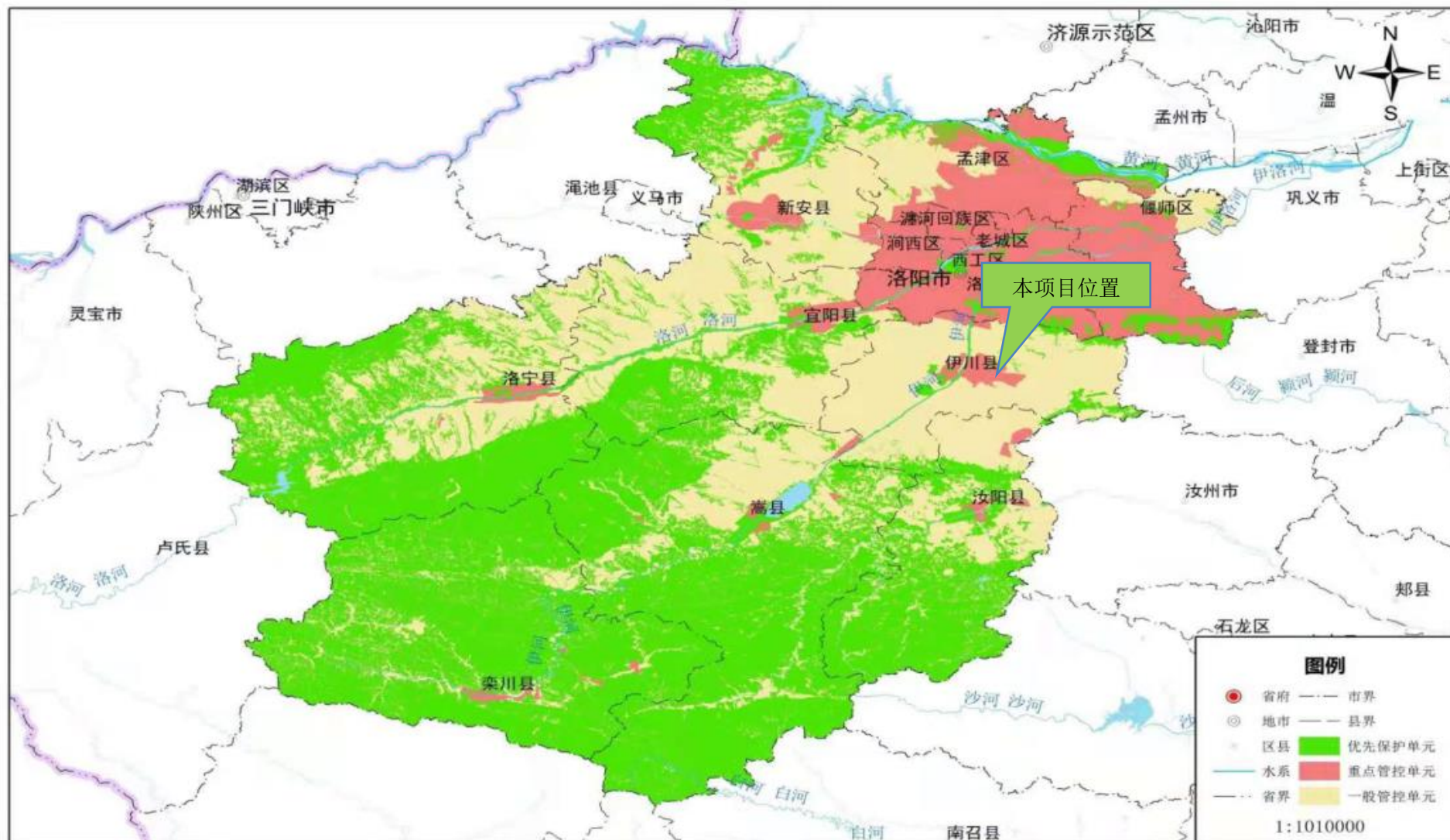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厂房一设备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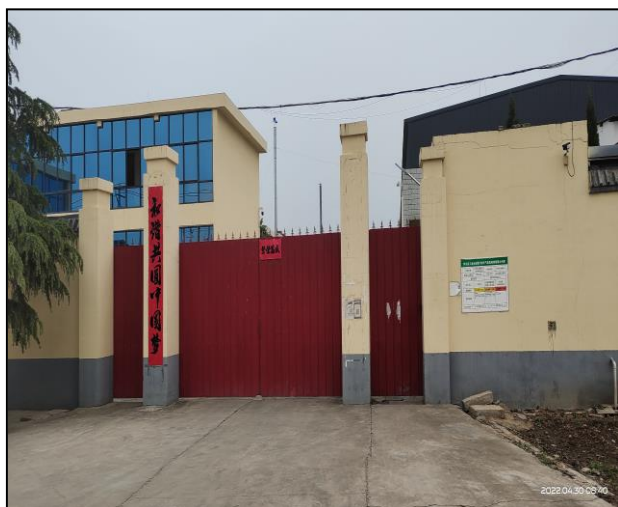


附图 6 厂房二设备平面布置图



附图 7 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关系图

附图 8 厂址及周围环境实景图



北侧伊川县金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西侧伊川县双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北侧道路



项目东侧空地



项目现状



项目现状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伊川县环保局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伊川主持召开了《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评价单位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领导、代表以及会议邀请的专家，共计 10 人。会议组成了专家评审组，负责对“报告表”的技术评审（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首先实地查看了项目建设场址和周边环境敏感目标，会上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关于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讨论和评议，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位于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塔村，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原名伊川县玉瑞耐火磨料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棕刚玉为原料，从事耐火材料加工生产销售的企业。原有生产项目位于伊川县城关镇瑶湾村，于 2016 年以现状评估的方式补办了环保审批手续（清改编号：伊清 1070 号）。由于伊川县城区规划调整，项目原厂址已纳入县城规划区，不宜再进行生产活动。经县政府统一规划，同意项目搬迁至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塔村。本项目拟投资 5000 万元，将原有生产线搬迁至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申圪塔村，并对部分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进行优化升级，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综合效益。

项目占地面积 6357 平方米，主要建设厂房一、厂房二、仓库、办公室及门卫室，建设一条破碎生产线、一条风洗生产线和一条雷蒙磨生产线。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单班工作制，年工作 300 天。

二、对报告表质量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工程内容介绍及周边环境调查基本清楚，所用评价方法基本符合导则要求，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经认真补充完善后可以上报。

三、建议对报告表补充完善的主要内容：

1、细化项目与伊川县环保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

2、细化项目产品方案、核实项目不同产品原辅料种类、用量、设施设备规格型号；完善不同产品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核实固废种类、产生量，固废暂存措施及最终处置方式。

3、进一步针对不同产品生产过程、产尘环节明确各产尘点的废气源强、收集方式、收集措施，核实项目集气效率、去除效率，及颗粒物排放达标情况分析。

4、依据新的声环境导则评价，核实细化项目噪声评价及预测结果。核实项目“三本账”统计表。

5、核实项目环保投资，污染物排放汇总表，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长：白云山

2022 年 7 月 15 日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
专家组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白云山	洛阳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	高工	白云山
苏 维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教高	苏维
姚淑梅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姚淑梅

伊川县富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保措施及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源/物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1	废气	有组织粉尘	3套袋式除尘器+3根15m排气筒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 ³ 。
		无组织粉尘	车间密闭、地面硬化	
2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装置1套，配套沉淀池1座，容积5m ³ ，位于厂区出入口	车辆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员工生活污水	新建化粪池1座，8m ³ ，位于厂区东北角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3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垃圾	垃圾桶	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1个，占地面积5m 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车辆冲洗沉淀泥渣	定期清理	定期清理，环卫部门清运。
		除尘器收尘灰	收尘灰定期清理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回用于生产，作为产品外售，不外排。
4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设备室内安装，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